

港島地域旅團服務獎（第二季）

「旅團服務獎」之設立旨在表揚在同一年度內，參與各項社會服務而累積服務時數最多之本地域旅團。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為止，參加服務之旅團已超過 50 多個，而服務時數更超越 10,000 小時。有關計劃內容，請參閱 2011 年 1 月份刊登之「發展通告第 03/11 號」。

為鼓勵各童軍成員更積極參與社區服務，由 2011 年 1 月 1 日起，除了獲總會及地域認可之服務外，所有由區會安排之服務亦可獲計算在內，請各旅團負責人將有關服務時數及資料，於完成服務後一個月內填妥附頁之表格，並交回地域辦事處以作記錄。

以下為各旅團於 2011 年 1 月至 6 月（第二季）之累積服務時數：

區會	旅團	出席人數	總服務時數*	已參與指定社福機構服務
港島北區	港島第七旅	27	479	✓
	港島第一七五旅	29	407	✓
	港島第一八七旅	23	327	✓
	港島第四十八旅	23	276	✓
	港島第一一三七旅	19	202	✓
	港島第十海童軍旅	19	211	
	港島第一一八旅	12	141	✓
	港島第一三九旅	8	141	
	港島第五十一旅	3	24	
	港島第五旅	3	18	✓
	港島第一〇九五旅	1	6	✓
港島南區	港島第二一三旅	34	580	
	港島第二五六旅	24	468	
	港島第二三六旅	19	325	
	港島第二二四旅	25	200	
	港島第一五九旅	19	174	✓
港島西區	港島第一六一旅	38	319	✓
	港島第十六旅	26	291	✓
	港島第二十二旅	7	133	
	港島第五旅	15	123	✓
	港島第三十一旅	3	24	
	港島第一六一四旅	1	3	✓
維多利亞城區	港島第二十一旅	25	200	
	港島第九十四旅	9	160	
	港島第一旅	6	92	
	港島第十二海童軍旅	4	68	
	港島第一九三旅	4	67	

區會	旅團	出席人數	總服務時數*	已參與指定 社福機構服務
筲箕灣區	港島第五十旅	42	662	
	港島第九十旅	24	456	
	港島第二五六旅	24	456	
	港島第二七五旅	20	336	
	港島第二四二旅	22	176	
	港島第一〇一旅	20	160	
	港島第一三六八旅	6	103	
	港島第八十二旅	6	48	✓
	港島第二〇六旅	3	21	✓
灣仔區	港島第九十八旅	43	383	✓
	港島第五海童軍旅	43	303	✓
	港島第十四旅	19	231	✓
	港島第三十三旅	11	193	
	港島第十八旅	16	177	✓
	港島第一八六旅	9	171	
	港島第五十六旅	28	131	✓
	港島第一一六旅	5	24	✓
	港島第二六九旅	3	9	✓
	港島第二四五旅	2	8	✓
柴灣區	港島第六旅	60	669	✓
	港島第二六三旅	22	315	✓
	港島第二四三旅	45	262	✓
	港島第一二七五旅	9	182	
	港島第一五八旅	10	178	
	港島第二八一旅	15	120	
	港島第一二五七旅	15	60	✓
	港島第一四九旅	5	50	✓
	港島第一七四旅	11	44	✓
	港島第十三旅	2	38	
	港島第二六八旅	6	30	✓

備註：

港島地域旅團服務獎之服務時數計算方法如下，旅團必須符合要求，方可獲計算有關獎項。

1. 全年累積服務時數須為 100 小時或以上；及
2. 必須參與其中一項由地域發展部與指定社會福利及慈善機構合作之服務計劃。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

副地域總監（訓練與發展）
馮少卿

（羅永杰



代行)